



天元区

“全链路”培育社会组织 精准推进社区治理服务

株洲日报·掌上株洲记者/齐卫国 通讯员/曹全文 龙杨

编者按

近年来,株洲市天元区实施“党建引领·三社联动”创建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,以专业社会组织为驱动链,以社区社会组织为传动链,通过打造“三级服务平台、培育三大参与载体、建立三项培育机制”,积极探索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,形成独具特色的“全链路”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模式,为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一、背景与起因

社区社会组织产生于社区、服务于社区,既是社区居民的贴心帮手,又是基层政府的得力助手。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,是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载体。

社会转型迫切要求社区社会组织参与治理。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,“村改居”等新型社区相继成立,流入人口逐步增加,让一系列社区问题不断凸显。人们的生活空间已由单位走向社区,生活方式、行为方式和社会需求也趋向多元化,民主意识日益增强,人们越来越依赖于其所居住的社区,社区承受的压力不断增加,迫切需要社区社会组织根据社区治理问题和居民服务需求,采取共同协商、共同参与、共同解决问题的方式参与社区治理。

社区的各种矛盾需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化解。随着天元区农村城市化、城市现代化推进速度的不断加快,社区人口结构发生巨大变动,人口老龄化趋势明显,流动人口不断增多,城市贫困人口出现,社区人群结构越来越复杂。这些都亟需社区社会组织发挥其反映诉求、规范行为和提供服务方面的作用。通过有效服务,把影响社会稳定的新矛盾和新问题及时有效消解在萌芽状态。

“陌生人社区”需要社区社会组织的连接和参与。天元区作为一个外来人员聚集的城区,与传统农业社会的“熟人社会”相比,传统的社会连接纽带日趋变弱。邻里沟通不够,和谐氛围不浓,治理机制不活,自治参与不高,联动协作不力、专业能力不强、服务质效不高等新问题新挑战不断显现。如何寻找一种新型社会连接方式是目前急需解决的现实问题之一。

二、做法与经过

天元区建立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民主协商、社会协同、公众参与、法治保障、科技支撑”的社区治理体系,完善“区—街(镇)”两级枢纽型社会组织工作机制,完善“区—街—社(村)”三级社会组织服务平台,建立“全链路”社区社会组织的管理体制和培育机制,形成“发展有序、覆盖广泛、结构合理、作用明显”的社区社会组织运行体系。

(一)搭建三级平台,构建社区社会组织培育“前链路”

一是打造区级平台。建立区社会组织孵化中心,成立区社会组织综合党委,采取“定制服务+共享服务”“站内孵化培育+站外指导提升+线上云孵化”“双孵化”“双培育”等方式,构建社会组织阶梯式发展培育“全链路”闭环模式。完善社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、组织培育和人才培养、成效宣传发布和资源链接、项目开发研究和评估标准等“1+4”服务机制。每年重点培育孵化“103090”型社会组织,即10家区级综合服务类社会组织、30家街(镇)级枢纽型社区社会组织、90家功能型社区社会组织。

二是建立街道(镇)社会工作服务站。在街(镇)全域建立社会工作服务站,按照“培育一批、扶持一批、发展一批”原则,培育、扶持和发



2020年湖南省城乡社区工作者专题培训班学员参观调研,学习天元区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工作经验。(通讯员供图)

天元区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协助小区微治理。(通讯员供图)

展区域性社会组织。组织街道(镇)与社工站对接,并以项目化运作作为切入点,推动社区、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“三社联动”,使社工站成为社区社会组织发展的“加油站”和成长的“助推器”。

三是建立社区(村)社会工作服务站。实施“1个社区(村)建设1个社会工作服务站、打造1个社区服务品牌项目、拥有1名全职社工和1个社区社会组织联合会”的工作部署,推动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。社会工作服务站负责社区内公益组织培育发展和公益服务的策划,通过公益活动提高社区的组织化程度,充分发挥其在提高社区公益组织开展公益服务效率、增强社区公益组织参与社区建设、活跃社区文化、促进社区和谐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(二)建立三项机制,激发社区社会组织活力“中链路”

一是完善政府购买服务的制度体系规范机制。区委、区政府研究出台《天元区创建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实验区工作方案》,对8大类15小类治理内容、56项具体任务,指标量化、责任分解,具体明确责任部门、完成期限,让23个相关部门单位对社区治理的总性和阶段性工作任务清楚明了,分工协作、齐抓共管。“1+X”推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实施意见,“党建引领·三社联动”大行动的行动方案及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管理办法》《惠民专项资金使用办法》《项目评估细则》《天元区扶持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》《天元区社会公益组织奖励扶持评审办法》等37个政策文件。在此基础上,建立《关于推进政府职能向社会组织转移的工作方案》和《承接政府公共服务事项转移的社会组织目录》,推行社区公共服务、社区购买服务、具备承接社区职能转移和购买社区服务资质的社会组织等“三项目录”,健全“政府立项、政府采购、合同管理、民间运作、评估兑现”的服务供给政策体系。将社区社会组织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的范畴,形成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建设的长效保障机制。

二是建立“三步工作法”项目化运作机制。以需求为导向,采取项目化运作的方式,深入推进政府购买社会公益服务,支持社会组织发展,激发社会组织活力。第一步,街道和社区组织发现居民需求,统筹设计服务项目。由社区党组织和居委会征集、梳理社区居民需求,提炼、策划“三社联动”项目主题及实施方案,上报街道备案。街道集体研究确定并批准“三社联动”项目及实施方案。第二步,通过政府购买服务、项目补助、公益创投等,竞争确定社区组织和社工力量承接服务项目,鼓励支持居民参与服务项目。第三步,街道和社区指导、支持、监督项目运行,“三社”和居民共享服务成果。街道和社区对项目实施全程跟进把关、协调指导,确保项目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,并邀请第三方评估机构、审计部门、纪检部门及居民有关代表,全程跟踪监督项目,确保项目公开公平公正实施。

三是完善“三社联动”共治共享机制。组建“党建引领·三社联动”微信群共2123个,建立社区居民有效沟通渠道,以提高居民满意度为突破点,邀请专家教授共33人组成“智囊团”深入社区进行专业指导,组织集中座谈、专家讲

评、培训会,举办社工沙龙、研讨交流、社工文化节,全面提升社工理念和专业技能。出台《党建引领·三社联动”大行动方案》,把建立共治机制作为提高辖区社会动员能力的重要抓手,大力整合社会资源,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社会治理的工作局面。

(三)培育三大载体,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参与“后链路”

一是完善社区自治参与载体。以社区分类治理为切入点,通过推动老旧小区准物业管理,培育居民公共意识,提高居民参与能力,共同解决社区面临的热点难点问题,实现老旧小区“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监督”三自模式。在商品房小区,加大对业主大会、业主委员会的政策引导和支持力度,建立小区党组织、社区居委会、业主委员会、物业公司和社区社会单位议事协商机制,开展好对小区的管理工作。

二是惠民服务参与载体。全区对工作积极主动,并有治理创新的区直部门单位、街道、社区,除对个人优先考虑评优评先、晋级提拔之外,区委、区政府还在每年安排“惠民资金”购买民生“微服务”中实行倾斜或优先安排。全区推行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进社区“双报到”,并实行党员积分考核,纳入部门单位和党员个人的“双重”绩效考核。同时,依托社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,采取项目化、社会化运作的办法,围绕社区居民日常生活需要,着力构建以公益服务、便民利民服务、社会事务、文化体育、慈善救济、居民维权等六大类为核心内容的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体系,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参与民生服务。

三是社区建设参与载体。把队伍建设摆在重中之重,设置社区社工岗位,推进社区工作者向专业社工人才转型,支持社区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聘、民主选举、竞争上岗、挂职锻炼,配备和使用社区专业工作人员,鼓励全日制高校社工专业毕业生加入社区工作者队伍。鼓励包括网格员、志愿者等在内的社区工作者报考,对取得高级社工师、社工师、助理社工师的,分别给予补助;对报考并获证的区内人员,按高级社工师、社工师、助理社工师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。全区分年度组织“优秀社会组织”“优秀社工”“优秀志愿者”,以及社区治理带头人、社区治理品牌项目、服务品牌、好邻居、文明家庭等五类“十佳”大评选,并实行重奖;对获得市级以上奖励的,另行嘉奖。同时,通过实施以“人、文、地、产、景”为主要内容的“社区营造计划”,以及针对老旧小区、商品房小区、保障房小区、高端智慧小区、功能型小区、村庄型及农村回迁房小区的“和谐社区(村)计划”,大力培养以社区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管理型和服务型社区社会组织,协助社区和小区更好的做好居民管理、服务和自治工作,提升社区建设科学化、服务专业化和自治规范化水平。

三、成效与反响

一是党群关系更加密切。近两年来,依托区慈善会,推进“爱心慈善超市”“爱心银行”“社区微基金”等“社区爱心工程”建设。全区机关和企

业单位2500余名在职党员进社区认领“微心愿”,参与社区治理服务,协调推进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,精准帮扶困难群众3万余人次。据调研数据显示,三年来,小区不熟悉邻居由70%转变为40%以下。通过提升居民文明素养、增强居民责任感归属感,积极参与社区治理的人数占社区总人数的比例由三年前的10%以下变为60%以上。

二是社区社会组织参与治理服务的方式方法更加精准。两年来,天元区注册登记和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近1000家,平均每个城市社区达到10个以上,发布“三社联动”项目17万场次,分别在居家养老、社会救助、社区文化、社区矫正、社区禁毒等领域开展为民服务;备案的读书会、舞蹈队、社区志愿服务队等社区社会组织800余家,在社区内广泛开展各类便民服务,丰富居民精神文化生活。同时,全区已注册志愿者5万余人,发布志愿服务活动超20000场,志愿服务总积分超50万分,吸纳136家企业、商家和52名达人入驻贡享超市。针对困难老人、贫困学子等特殊人群,推进了“暖冬行动·一路有你”慈善帮扶、“情系民生·心向善善”“爱善行动”公益项目等活动或项目;针对社区治理服务的短板,推出了“135”社区微治理、社区社会组织培育等项目;开展“益心·爱善”关爱儿童项目,健全“区—镇(街道)—村(社区)”三级未成年人综合关爱服务体系,近两年为全区350余名留守、困境儿童提供了关爱和保护,对治理成效明显的社区书记,开通晋升通道,有6人被提拔为副科级领导干部。

三是居民自治更有活力。各社区动员一切力量,组织“社区大党委”成员单位、社会组织项目负责人、社区社会组织负责人以及专业人士代表,集体研讨社区治理实施方案,确保方案本身的操作性,以此凝聚相关方的治理智慧与治理力量,最大限度调动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。例如:小湖塘社区推行“支部建在小区”、新塘社区“红色物业”、民主协商议事等系列活动,实施“全科网格”行动。在湘湾社区,探索出“135”社区协商治理机制,强化党建引领这一核心,做优发展培育社区居民自治、建设20支以上社区社会组织、发展专业社工人才等三大队伍,完善征集走访、分类整理居民议题,建立议题分发流转、多方参与民主监督,成果运用、评价反馈等五大机制,实现社区“微治理”全覆盖。在云里社区,创设并坚持社区“AB角”工作机制,推动组建小区自治委员会,开创“服务保障有提升,生活环境有改变,安全环境有保障,人文环境有品位”的“四有”新局面,“忧居”蝶变为“优居”,让居民共享良好环境。

实践表明,天元区通过培育做强做优社会组织,发挥专业社会组织引导与培育作用,动员社区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社区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,有效扩大了居民群众参与、反映居民群众诉求等方面的独特优势,探索走出了一条低成本、广参与、高效能、可持续的深度融合之路,更好构建了“共建、共治、共享”的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大格局,成为新时代推进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趋势。



网格员使用“天元区网格化管理移动应用系统”查看数据。(通讯员供图)

网格管理办实事 学史力行暖民心

株洲日报·掌上株洲记者/周圆 通讯员/马杰 肖丹

为辖区行动不便的老人上门服务做好高龄老人认证工作,化解社区居民家庭矛盾……自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,天元区将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贯穿学习教育和社会治理全过程,以网格为单位,用实实在在的变化,把党史学习教育热度转化为服务民生的温度。

坚持党建引领,措施上更有力度

天元区下辖7个街道,100个村社区,共设置800个全科网格。依托网格治理模式,实施“警民同心,网格走亲”,全区政法干警下沉,确保城乡社区至少“一格一警”,重点做好“六员”,即“信息采集员、困难帮扶员、普法宣讲员、权益维护员、纠纷调解员、风险化解员”。将党员干部的为民服务践行在网格中,以党组织为核心,发动党员、干部力量,参与社会治理,把共建共治共享的“同心圆”越画越大,让“小网格”托起“大服务”。

泰山路街道张家园社区一居民反映其与儿子一直存在矛盾,近日,家庭矛盾再次激化,社区多次调解未果。天元区人民法院法官张水松在下网格过程得知该情况后,与社区全科网格员一起先后5次对该户居民反映的问题进行调解,充分利用政法干警的职业特长,促使居民矛盾成功化解。

在此基础上,党员干部及全科网格员立足全面提升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,充分发挥“大数据+铁脚板+网格化”机制优势,把群众反映的“问题清单”变成“履职清单”,变“等群众上门”为“送服务上门”,切实把党史学习教育的“学习成效”转化为“为民服务”的强大动力。

聚焦精细治理,服务上更有温度

每年两次的高龄老人认证,关乎于每一个80岁以上老年人的切身利益,虽然现在可以通过网上认证,但对于老人来说,操作上还是很是困难的。网格员了解到这一情况后,当了移动办事认证员。一部手机,一份当天的报纸,一个记录着辖区内所有高龄老人的台账,上门为他们进行拍照认证。

泰山街道铁西社区铁路小区7栋102居民黄奶奶,已84岁高龄,因身体原因,不能多走路,儿子没有住一起,网格员能拎上户时,正好碰见老人的儿子回来,得知网格员上门为老人办理老年认证时,老人的儿子为网格员竖起了大拇指。

“我们网格员始终会坚持为居民做更多便民、利民、服务老人的宗旨,让我们小区形成敬老、敬老、助老的良好氛围,把每年的养老认证、高龄补贴照相工作做细、做实,让老年人享受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,为了我们构建和谐美好的社区打下基础。”网格员熊玲上报信息时,为自己的网格服务给居民带来便利感到欣慰。

着力规范高效,行动上更有速度

为确保第一时间响应社区突发事件,街道为每名网格员配备专用手机,以“天元区网格化管理移动应用系统”为载体,全天候做好事件上报、数据收集等工作。同时,搭建“网格化综合治理平台”系统,促使网格员在巡查走访过程中,将收集的社情民意及时分流到相关部门,做到把信息的渠道、治理的触角延伸到最小单位、覆盖到每一个角落。

在走访过程中,着重聚焦公共卫生、公共秩序、公共设施等群众身边的“关键小事”,对这些进行事件上报,分流到相关部门进行处理,重难点问题由分管负责人领办解决,形成网格问题闭环。真正做到人在格中走,事在格中办,小事不出网格,大事不出社区。以服务践初心,做实事暖民心,让群众得到更多看得见、摸得着的实惠。

“下一阶段,我们将继续以居民群众需求为导向,把党史学习教育同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相结合,同解决群众实际问题相结合,紧盯群众的急难愁盼,让群众真切感受到党史学习教育带来的新变化,不断提升居民群众的幸福感、获得感。”天元区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

网格员上门为辖区行动不便的老人做好高龄老人认证工作。(通讯员供图)



交警街头开展“一盔一带”整治,通讯员供图。

“头”等大事 岂能小觑 “一盔一带”整治将进行到底

株洲日报·掌上株洲记者/沈全华 通讯员/彭晓华 王慧君

6月2日,攸县交警大队在县城范围持续开展“一盔一带”专项整治,当日共查处违法摩托车149台,拆除遮阳伞(篷)56顶。民警对以上驾乘人员进行批评教育,告知未按规定“戴帽拆篷”可能造成的严重后果,对方均当场认错认罚并表示以后改正。

自4月以来,我市各县市区交警部门纷纷掀起“一盔一带”专项整治热潮,多管齐下安全守护广大驾乘人员“头”等大事。

交答卷

交通事故死亡率下降10%以上

放眼全国,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是一项规定动作。

2020年4月,公安部在全国范围开展这一行动,要求对查纠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(简称“两车”)驾乘人员不佩戴安全头盔、汽车驾乘人员不使用安全带行为进行劝导整治。

“一盔一带”非小事。据统计,全国“两车”驾乘人员死亡事故中约80%为颅脑损伤致死,汽车事故中因为不系安全带被甩出车外

造成伤亡的事故比比皆是。我市历年来发生的交通事故中,涉及“两车”的占事故总量的三分之二,而佩戴安全头盔能够将造成的人员伤害降低80%左右。

2020年,随着“一盔一带”行动的推进,全国电动自行车、摩托车、汽车驾乘人员交通事故死亡率同比下降了10%以上。今年,“一盔一带”安全守护行动开启整治模式。

抓落实

教育劝导先行,强制处罚不缺位

在今年5月15日前,各县市区交警部门对不带头盔、不系安全带的违法者,是以教育劝导为主。

一时间,街头办班学习成为一种时尚。各个执勤中队民警均守护在重要路段、十字路口,对过往“两车”进行安全检查。凡是没戴头盔的驾乘人员,一律参加街头办班学习。

在现场观看30分钟警示片后,每位学员都要参加一次道路交通安全知识考试。填好答卷并承诺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之后,这些

学员均将放行。为增加学习效果,有的地方还对考试过关者赠送一顶安全头盔。

5月15日,交警部门根据实际情况,开启“一盔一带”学习双模式,以宣传、劝导、处罚相结合。鉴于个别驾乘人员对宣传教育置若罔闻,交警部门集中处罚一批“两车”驾乘人员,并对非法安装的遮阳伞(篷)予以拆除销毁。

定标准

轻者扣分罚款,重者没了自由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,机动车行驶时,驾驶人、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使用安全带,摩托车驾驶人及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戴安全头盔。《湖南省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》要求,驾驶、乘坐电动自行车应当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。

为此,交警部门提醒,骑乘摩托车、电动车请戴安全头盔,驾乘车辆请系安全带,平安是回家最近的路。对违法行驶的“两车”,他们将见一辆查一辆,查一辆教育处罚一辆。